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數碼香港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7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數碼香港（「數碼香港」或「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3,003	3,124
其他收入		5	9
一般及行政支出		(2,234)	(2,296)
市場推廣支出		(249)	(303)
僱員成本		(3,277)	(3,099)
除稅前虧損		(2,752)	(2,565)
稅項	(3)	-	-
本年度虧損及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全面支出總額	(4)	(2,752)	(2,565)
每股虧損－基本	(5)	(1.83)港仙	(1.71)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	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1	2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6)	154	404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24	2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150	11,667
		10,328	12,095
流動負債			
應付其他款項		1,997	1,013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3	3
		2,000	1,016
流動資產淨額		8,328	11,079
資產淨額		8,329	11,081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000	15,000
儲備		(6,671)	(3,9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329	11,081

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15,000	7,540	8,461	(17,355)	13,646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支出總額	-	-	-	(2,565)	(2,565)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5,000	7,540	8,461	(19,920)	11,081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支出總額	-	-	-	(2,752)	(2,75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5,000	7,540	8,461	(22,672)	8,329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及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採納

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及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根據貨物交換所得報酬之公平價值而釐定。此外，綜合財務報告亦載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強制性生效之若干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

採納該等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2.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乃指成立及提供安全電子付款程序平台服務之已收及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歸納為單一經營分類，主要包括開發及經營有助促進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及澳門）網上交易之電子商貿付款基礎設施。該經營分類乃基於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而編製之內部管理報告予以識別，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整體業績以分配資源。因此，並無該單一經營分類之分析。

3. 稅項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內均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任何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與載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之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2,752)	(2,565)
按香港利得稅率 16.5%（二零一一年：16.5%）計算之稅項抵免	(454)	(423)
不獲稅項減免支出之稅務影響	10	52
免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6)	(40)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490	411
本年度之稅項	-	-

4. 本年度虧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		
核數師酬金	516	45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	1
就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支出	66	66
研發費用，包括員工成本 1,13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 1,007,000 港元）	1,162	1,038

5.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總額 2,752,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2,565,000 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 150,000,000（二零一一年：150,000,000）股而計算。

由於 2012 年及 2011 年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未呈列經攤薄每股虧損。

6.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附註)	-	273
應收其他款項	154	131
	154	404

附註：

本集團根據其貿易客戶之借貸信譽、服務性質及市場情況而給予平均為180日之信貸期。於報告期完結時根據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至60日	-	273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二零一一年：並無派發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年內，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予客戶特別定制互聯網商貿解決方案及相關之業務，範圍包括為整合各項有關網上交易的服務及不同環節提供意見。集團之主要收入來自為客戶就電子商貿特設應用提供組成方案及技術顧問服務。

符合本集團一貫審慎的財務管理，於添置新系統網絡及提升集團基礎設備時，亦已嚴格控制開支，按照業務規模及狀況作出配合，從而令集團之資源運用達至最佳效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 3,003,000 港元，較去年之 3,124,000 港元下降百份之四；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 2,752,000 港元，去年之比較數字為虧損 2,565,000 港元。本年度之每股虧損為 1.83 港仙。營業額有所下降主要基於客戶減少預算及開支，以及市場競爭激烈。

回顧年度之整體經營成本為 5,760,000 港元 (二零一一年：5,698,000 港元)。一般及行政支出為 2,234,000 港元 (二零一一年：2,296,000 港元)，其中僱員成本上升百份之六至 3,277,000 港元 (二零一一年：3,099,000 港元)，此乃反映當時的市場情況。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財務狀況維持正面，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日常運作主要透過營運所得資金支持。

董事會建議本年度不派發任何股息，從而保留現金，以支援集團持續開發業務及投資於有前景之項目。

現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 10,328,000 港元，當中主要約有 10,150,000 港元為銀行結餘及現金。本集團並無非流動負債，而流動負債則約為 2,000,000 港元，主要為日常營運之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本集團主要透過營運所得資金支援日常營運。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資產抵押。在回顧年度完結時，本集團擁有淨流動資產約為 8,328,000 港元，財政週轉流暢。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借貸，因此並未呈列貸款權益比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 8,329,000 港元。

按照現行之業務計劃，董事會認為集團現有之財務資源足夠應付日常營運需求。假若市況有利及出現合適商機，董事會將考慮在有需要時透過舉債及／或發行新股之融資方式拓展業務。

在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購入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或關連公司。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授權但仍未簽署合約之資本承擔為 5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500,000 港元)。該等資本承擔乃預留作購置物業、廠房與設備、以及系統及網絡開發之用。

外匯兌換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之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澳門幣及美元為主，因此外匯風險有限。

展望

電子商貿已迅速發展成為做生意的主流渠道。管理層對於電子商貿及互聯網相關服務之整體前景仍然充滿信心，集團會繼續投放資源研發新方案以保持競爭力。

面對來年之市場前景不明朗及經濟波動，本集團將以審慎態度制定業務目標。與此同時，集團將一方面繼續尋找可進一步拓闊收入基礎及創造穩定現金流之具策略性兼增長潛力的投資項目，另一方面則集中控制成本，提升生產力及營運效率。

為配合國家政策，以振興文化產業為重點項目，並預期可發展成為推動經濟的新引擎，本集團將發揮其於資信科技及電子商貿之所長，從事文化產品的推廣與買賣及相關業務。特別是趁著全球消費者對中國文化遺產的興趣不斷提升，集團將會夥拍合適的伙伴，發展一系列的文化業務領域以開拓多元化收入來源。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 15《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用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其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以及上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

承董事會命
董事
夏淑玲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簡文樂博士及夏淑玲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簡堅良先生及黎日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Francis Gilbert Knight 先生、何逸雲先生及邵向明女士。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